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及委员选举的议案》。

一、公司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黄巧灵、黄巧龙、张娴、张建坤、黄鸿鸣、商玲霞

独立董事：兰克、刘树浙、俞勤宜

上述人员任期为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兰克先生、刘树浙先生、俞勤宜女士的任职资格在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通过。

董事长：黄巧灵

董事长任期为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 1、提名委员会：兰克（主任委员）、黄巧灵、刘树浙；
- 2、发展战略委员会：黄巧灵（主任委员）、张娴、兰克；
- 3、审计委员会：刘树浙（主任委员）、俞勤宜、张建坤；
- 4、薪资委员会：刘树浙（主任委员）、商玲霞、俞勤宜。

上述人员任期为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9）。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上述人员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部分董事离任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何思源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思源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离任后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何思源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他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九日